

G7522 贵阳-北海公路

（南宁至北海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广西新南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目 录

1 概述	- 1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1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 -
2.2 公开方式	- 1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2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2 -
3.2 公示方式	- 3 -
3.3 查阅情况	- 5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5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6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 6 -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6 -
4.3 宣传科普情况	- 6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6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7 -
7 其他	- 8 -
8 诚信承诺	- 8 -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以下简称《办法》）有关规定，为规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G7522 贵阳-北海公路（南宁至北海段）（以下简称“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广西新南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建设单位”）依照《办法》中的规定，通过网络平台、媒体报纸、现场公告等分别开展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意见，并认真对待收到的公众意见。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与公众之间进行的双向交流，其目的是让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可使公众充分表达他们的意见。通过公众参与，辨析公众关注的问题，有利于化解不同矛盾，制定合理的环保措施，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更具科学性、可行性。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公开内容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如下：

- （1）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 （2）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3）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5）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2、公开日期

首次公开日期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

2.2 公开方式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网站上进行第一次项目环评信息公示，公示内容为项目建设地点、工程概况、公众参与的方式以及建设单位的联系方式等。截图见图 1。



天峨-北海公路（南宁至北海段）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网上公示

2021-08-30 17:25 来源: 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

【字体: 大 中 小】 打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4号令），现进行天峨-北海公路（南宁至北海段）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网上公示。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天峨-北海公路（南宁至北海段）；

建设地点：南宁市、钦州市、北海市；

建设规模：项目主线起点位于南宁市邕宁区州同村，与南宁市外环高速相交，项目路线总体沿西北往东南布次经过南宁市邕宁区新江镇、百济镇，与规划南宁过境线（六景至大塘段）（南宁二环高速）相交，经钦州市钦南区、长滩镇、小董镇、平吉镇、那彭镇、那思镇，向南经洪朝江水库西面进入北海市合浦县境内，经乌家镇、沙田镇、南侧接滨海一级路（廉州湾大道）。项目路线全长约145.908公里，采用高速公路设计标准，路基宽度为26.5m，设计速度120km/h，设收费站8处，服务区3处，养护工区2处。

图1 第一次公示截图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向公众公告下列信息：建设单位的名称和概要、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用网上公示的方式，公示内容符合《办法》要求。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项目建设单位于2025年6月24日开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公示的主要内容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的期限及内容，符合《办法》第十条规定。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5年6月24日，在广西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告公示，截图见图2。



图2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

3.2.2 报纸

建设单位在网络征求意见期间，同时在《广西日报》发布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告公示。截图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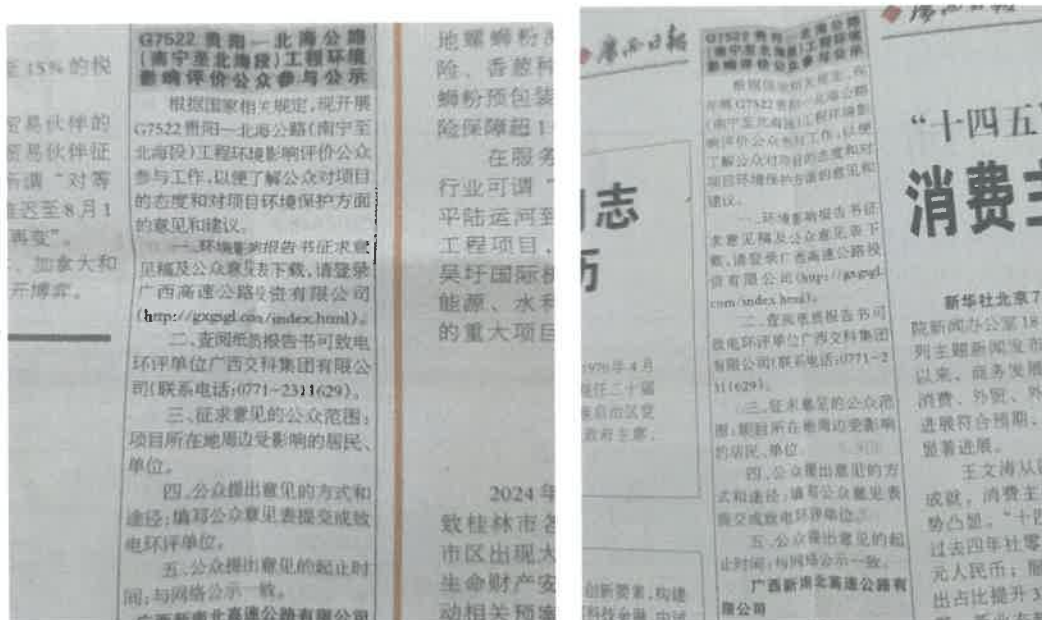


图3 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截图

3.2.3 现场公示情况

建设单位在项目沿线现场张贴了项目基本情况和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





图 4 项目沿线主要村屯张贴项目基本情况

3.2.4 其他公示

无。

3.3 查阅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查阅纸质版要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通过网络平台、媒体报纸、现场公告等方式开展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仅收到屯麻村杨某某 1 位公众对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相关意见，意见通过邮箱反馈至建设单位，提出的 2 条意见如下：

1、路线在蒲庙收费站附近跨越那林水库，距离住宅直线距离 380m，报告中考虑铝合金窗可以满足降噪要求，但是考虑实际生活，请进一步确认噪声是否有影响。

2、蒲庙收费站未顺接到南宁市现状市政道路，是否可以考虑将收费站道路顺接至市政道路。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尊敬的领导：

你好，我是一位屯麻村村民，对于蒲庙收费站的部分我有两点疑问

1. 对于**那林水库大桥，是否对两边采取隔音措施**？因为我家在那林水库周围，容易受到大货车的噪音影响。那林水库大桥距离我家直线 380 米，非常空旷，没有任何的阻挡，噪音的传播会非常的大，可能会影响到我们的日常生活。因为对于噪音的环境评估内容中，我看到使用铝合金窗可以解决此噪音污染。但是**考虑到我以后的父母生活，请帮忙再帮我确认一下这部分的噪音是否有影响。**



2. 对于蒲庙收费站，因为建设的地方位置比较偏，之前我们有看到仁信路会往下建设的规划。出行方面我们屯麻村主要是依靠 X021 县道。当仁信路往下建设的时候，我们屯麻村的村民可以借助仁信路更好的前往工业园区，给我们的出行增加便利。

目前蒲庙收费站的建设规划里面我们没有见到能从收费站两侧上到仁信路的路径。**能否请求帮忙预留两侧上到仁信路辅路的出口呢？**

图 5 反馈的公众参与调查表截图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无。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任何相关单位或个人发来的意见

和建议。在通过网络平台、媒体报纸、现场公告等方式开展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接到1位公众对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意见，通过电话沟通并邮箱进行了书面回复，回复后该居民表示认可，未再提出新的意见。回复说明如下：

1、对于那林水库大桥是否采取隔声措施。您居住的屯麻村距离本项目大约380m，受技术、经济条件限制，目前高速公路隔声屏主要对位于其声影区（声波传播在屏障后方形成的一个区域）内的敏感点具有较好的降噪效果，贵村距离项目较远，一般设置的声屏障降噪效果不明显。根据预测结果，采取铝合金窗可以满足相应的声环境质量标准。

2、蒲庙收费站是否可以预留通往仁信路的出口。本项目为高速公路建设项目，仅从走向上考虑与规划市政道路的衔接，相关衔接道路的建设由相关政府部门负责。



图6 建设单位通过邮箱对意见进行回复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我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在公开网站发布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网址 <https://gongshi.qsyhbgj.com/>），公示了获取项目环评文本和项目公众参与说明的方式，涵盖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中要求的公示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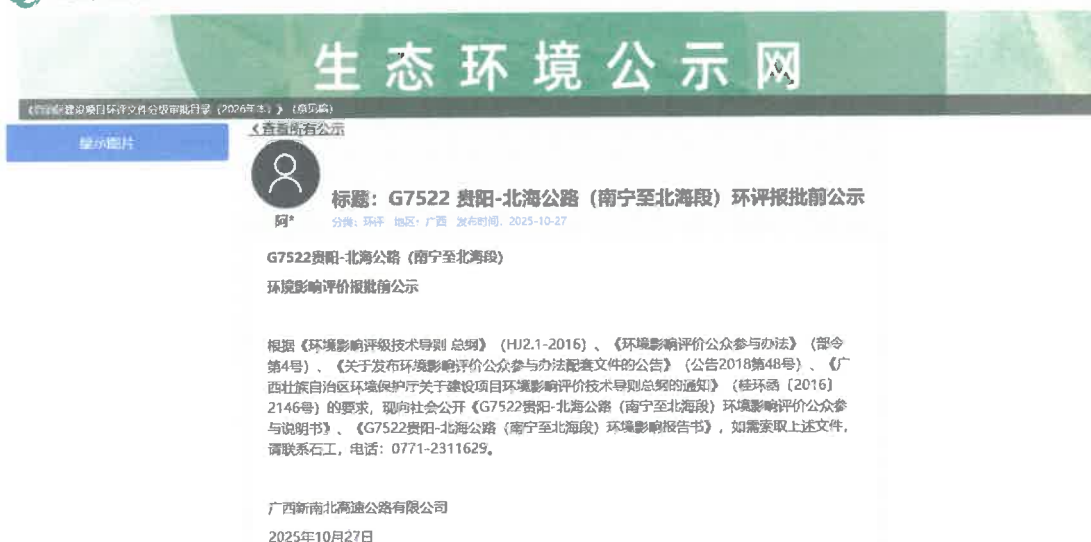


图 7 报批前公示截图

7 其他

项目建设单位对本次公众参与进行了建档工作。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 G7522 贵阳-北海公路（南宁至北海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G7522 贵阳-北海公路（南宁至北海段）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西新南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西新南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